

高級職業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個案研究-以南港高工為例

林鴻儒

摘 要

本研究旨在探究教育夥伴關係之內涵，針對高級職業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以南港高工為例的實際作法作一深入的個案研究，經由教育夥伴關係的相關文獻探討與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具體作法，並針對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項目、合作對象、合作類型等方面作一整體分析歸納，進而提出研究結論與建議，以供高職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時之參考。

本研究屬於質性研究採用文件分析法與焦點團體訪談法等研究方法進行研究。本研究獲得主要結論如下：

- 一、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實施現況，無論是合作對象、合作項目及合作類型方面，均呈現多樣化的面貌。
- 二、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對象以各級學校、社區、企業及國內機構的合作為主；而與職訓中心合作方面較少。
- 三、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項目以合辦或參與各項活動及學術研討或參訪活動為主；而在跨校開選課、成人推廣教育及學生校外實習方面較少。
- 四、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類型以研習及進修類、社區服務類等二類型為主；較缺少創新及創業類、專業輔導類等二類型。
- 五、高職學校應借重家長人力資源及專長，建立夥伴關係協助學校提昇教育效能。
- 六、可善用產業界資源，辦理學生及教師的產學合作或參訪活動；加強與各科技大學的合作，建立跨校及跨級的合作交流。
- 七、可結合社區資源，以建構地區獨特性的特色；擴大社區合作項目及範圍，持續辦

理各項教育夥伴工作。

八、學校應擬定推動夥伴關係合作項目的先後次序實施，以逐項落實具體成效。

關鍵詞：高職、夥伴關係、教育夥伴關係、個案研究

壹、緒論

一、研究緣起與動機

近年教育環境快速變遷的過程中，學校教育在面對 WTO 的來臨，國內教育環境的情勢扭轉下，學校規模小、資源少、學生人數少及沒特色的學校，將會面臨巨大的挑戰。尤其漸趨弱勢的技職學校在教育資源有限下，已經不能再以傳統模式經營，技職教育一向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對於加強推動與社區、工商產業界、研發單位國際及友校等的合作本就有著力，但在傳統上技職教育領域均將合作關係的工作重點放在建教合作或產學合作，而隨著社會愈趨多元化，學校愈來愈需要經營多角的互動與合作關係，才足以因應時代的挑戰。

尤其技職教育要能發揮成效，滿足產業和社會發展的需要，一定要和社區、產業界、政府機關及其他教育單位合作，整合地區的產業資源，建立良好的夥伴關係。而夥伴關係之建立，除基於既有技職領域學校與產業界保有密切的聯繫合作關係，持續朝建教及產學合作推動外，如何進一步塑造社區學習文化的情境、連結橫向與縱向之教育系統，建立學習社會、及尋求外部的資源合作互動，並藉由建立夥伴關係以達到資源共享、資源互補，增加學校對外的競爭力及增進學校資源整合的機制，在透過合作與競爭中創造出高品質的教育水準，以提高技職學校的競爭優勢。而夥伴關係的有效建立，極需完整之系統規劃及策略推動。

本研究基於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是技職學校重要發展方向及研究者近年實際參與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工作背景等因素，試圖從探討教育夥伴關係的相關文獻，並針對服務的學校臺北市立南港高工近年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具體作法作一深入個案研究。透過蒐集學校近來實際推動的文件資料整理與歸納，及進行焦點團體訪談回應的建議與省思，研究所得期鼓勵更多技職學校，能藉建立教育夥伴關係的推動，來強化教育改革的落實和教育成效的發揮。

二、研究目的

本研究以探究教育夥伴關係之內涵，並針對服務學校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實際作法作一深入的個案研究，具體的研究目的如下：

- (一) 了解個案學校與企業、各級學校、社區、職訓中心、國內外機構方面進行教育夥伴關係合作之具體作法。
- (二) 分析個案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對象、項目、類型等內涵。
- (三) 提供研究結果及建議以供職業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時之參考。

三、研究範圍與限制

(一) 研究範圍

為能針對研究主題並達成研究目的，本研究之範圍界定如下：

1. 就研究對象而言

係以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為個案研究範圍。

2. 就研究時間而言

界定最近五年（從 88 學年度至 92 學年度止）為主要研究範圍。

3. 就研究內涵而言

係以臺北市立南港高工現行所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具體作法，並從與企業合作、與職業訓練中心合作、與各級學校合作、與社區合作、與國內其他相關機構合作、與國外機構合作等六個範疇內容為探討研究的內涵。

(二) 研究限制

1. 研究之對象以臺北市立南港高工及其教育夥伴關係相關機構為限，其他縣市及北市其他高中或高職並不在研究範圍內。

2. 教育夥伴關係有多層面複雜性，其看法及參與程度亦常因觀點及角度的不同而有所差異，由於研究者實際負責業務關係，主要係以實習處為主，其他處室為輔來進行探討。

貳、文獻探討

本單元針對教育夥伴關係的意義、教育夥伴關係的功能與效益、教育夥伴關係的發展與實施原則、教育夥伴關係的範圍與合作項目、教育夥伴關係的類型、傳統的技職教育夥伴關係、技職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作法及推動教育夥伴關係面臨的問題等部分，分別作一簡要摘述。

一、教育夥伴關係的意義

夥伴關係(partnership)的概念主要源自於企業組織，在企業界的經營策略中早已盛行，夥伴關係是指獨立公司之間所成立的策略性夥伴關係(strategic partner relationship)，它們享有共同的目標，為共同目標努力，並承認此一高度相互依賴的關係。企業以「獲利」為導向的聯盟、策略、活動等夥伴關係，與教育系統特質不盡相同，因為教育既非營利事業，也非僅具供需、流通、交易、聯合的功能，教育為了完成培育人才的使命，配合社會發展變革，結合國家生存目標，因應受教者之需要，而規劃出適性的教育內涵。所以，教育系統至少應該有其服務性、審慎性、周密性的特質，教育夥伴關係亦應兼涵蓋之。因此，所謂「教育夥伴關係」，是指為了教育上的目的，在教育過程中尋求相關機構合作，建立共存共榮的關係，以促進教育品質和教育效能的做法(黃政傑，2000)。

國內學者有許多人致力於這方面的研究，本研究綜合方崇雄(1998)、賴國忠(1998)、蕭錫錡(1997)、張天津(2000)、周錦惠(2003)及黃政傑(2003)等人，認為「教育夥伴關係」應是指教育機構與校外組織如政府機關、企業界、公民營機構、職業訓練機構、各級學校、社區等；透過校內教職員生、家長、社區人士、企業人士等，從合作與互惠的基地出發，建立雙向性的交流，並彼此分享資源，以達互利互惠的一種多元化關係(如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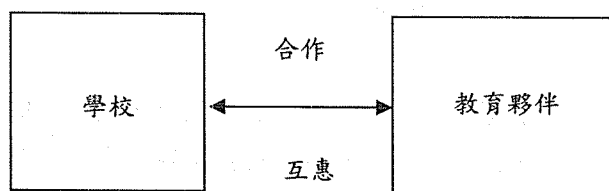


圖 1 學校與教育夥伴合作互惠關係圖

二、技職教育夥伴關係的發展模式

研究者就方崇雄（1999）根據Tompkins（1995）提出建立企業夥伴關係四個步驟及江淑娟（2000）對夥伴關係之發展，歸納教育夥伴關係的形成與發展，可以從選擇夥伴、彼此溝通互信、建立合作關係，至維持長期良好關係方式四階段來實施（如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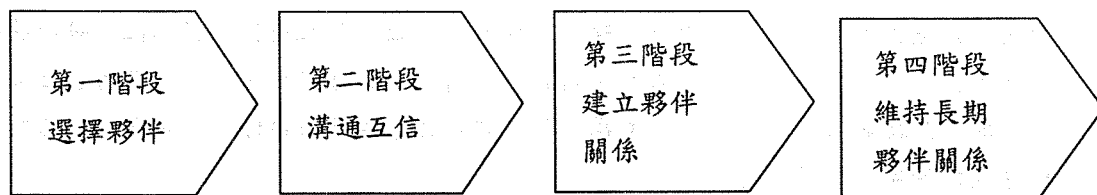


圖 2 夥伴關係發展模型四階段

三、技職教育夥伴關係的範圍與類型

技職學校可以選擇的教育夥伴很多，凡對於技職教育的發展和改革有所助益，且願真心參與投入協助技職教育者都可列入考慮的對象，但以能夠建立維繫長久的合作互惠關係的校外機構而言，其範圍大抵可以有下（如圖3）幾類對象（黃政傑，2003）：公民營事業機構、政府機關、研發機構、技職學校、一般學校、職訓機構、社教或成人教育機構、民間團體、其他可能合作對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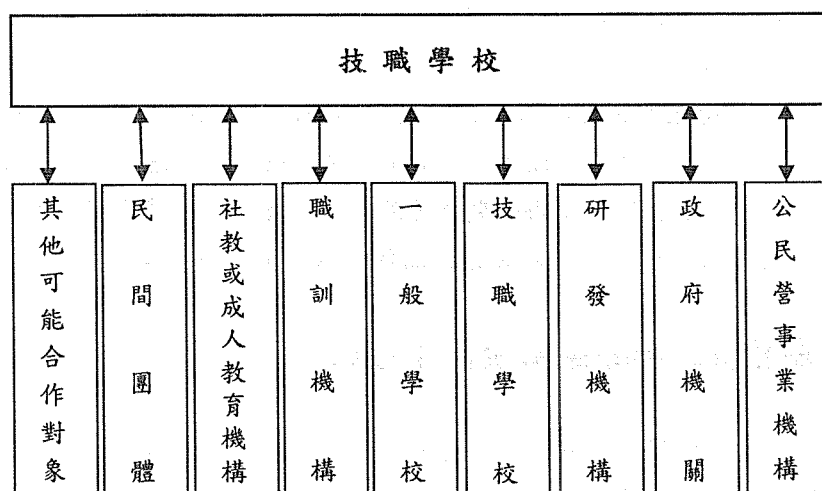


圖 3 多元面向的技職教育夥伴範圍

在建立教育夥伴關係的發展中，是以教育上的目的為核心，尋求相關機構而建立教育夥伴關係。若以社區為對象，則重點係在推廣及終身學習；若以友校為對象，重點應在教學支援；若以產訓機構為對象，則像建教合作、在職進修等傳授技術及職業專門知能之工作將列為首要，總之技職教育夥伴的範圍是可以朝多元面向的方式進行。

在技職學校與教育夥伴之間，可以合作的事項很多，舉凡技職教育的各個面向及有助於技職教育發展的工作，如學生交流、學生實習、學生服務、課程規劃、教師授課、場所提供、活動交流、設備器材、硬體建設、研究發展、推廣教育等都可納為雙方互助合作項目。

當以合作目的來區分夥伴關係的類型時，依目前各校實際進行之夥伴關係種類，包含與教育學習相關、研究發展相關、服務輔導相關及其他類，共四種型態九種類型（翁瑞霖，2003）。其大致分為：

- （一）學習型態：包括 1. 教學類 2. 實習及工讀類 3. 研習及進修類 4. 代訓及職訓類。
- （二）發展型態：包括 1. 創新及創業類 2. 研究類。
- （三）服務型態：包括 1. 社區服務類 2. 專業輔導類。
- （四）其他型態：國際交流類。

教育夥伴關係依合作單位類型劃分，可將教育夥伴區分為五種教育夥伴類型：學

校與學校間的校際夥伴、學校與企業界間的產學夥伴、學校與訓練機關間的學訓夥伴、學校與研究發展機構間的學研夥伴、學校與其他機構間的它學夥伴（廖斌毅、蔡武德、張瑞芳，2003）。

另依永續經營策略區分之教育夥伴關係類型，技職教育應發展下列七種夥伴關係：（一）法人技職教育夥伴關係（二）水平整合教育夥伴關係（三）垂直整合教育夥伴關係（四）產業技職教育夥伴關係（五）社區技職教育夥伴關係（六）資訊技職教育夥伴關係（七）國際技職教育夥伴關係（張其清、戴建耘、徐昊杲，2001）。

四、技職教育夥伴關係傳統合作方式

長久以來，技職學校在強調實務能力與實作技能養成的特色目標下，與產業界一直保有密切的聯繫合作關係。企業界是技職學校最為重視的教育夥伴，兩者的合作已有長期的發展歷史，此種合作一直以建教合作或產學合作的實施為典型（康自立，1995）。其實施方式有教學夥伴關係、研發夥伴關係、學生資助夥伴關係及師資夥伴關係，分別簡述如下（田振榮，1999；教育部技職司，1999）：

（一）教學夥伴關係

1. 教學夥伴關係的實施方式如下：

（1）實習式

實習式乃是安排學生到校外單位實習，例如財務金融系安排學生到會計師事務所、證券公司、金融機構及其他企業實習。

（2）觀摩式

觀摩式係指安排學生到校外單位參觀訪問，例如環境管理系安排學生到發電廠、熱水器公司、砂石廠、塑膠企業、工業區管理中心等參觀。

（3）進修式

進修式是由企業機構依計畫選送現職員工至學校進修或委託學校設置特別班次施教，一種是經由公開招生，畢業後取得正式文憑，另一種不經由公開招生，其學歷僅由事業單位承認。

2. 教學夥伴關係的時間分配

教學夥伴關係依其時間分配方式，可以區分成下列幾種型態。

（1）階梯式

階梯式把高職教育分成三階段實施，第一、二年及在校接受基礎教育和專業教

育，三年級為專職教育，在事業單位實習，學生每兩週或每週返校一次，其課程和實習的訂定以企業單位的意見為主。

(2) 建教訓式

建教訓式係指由事業機構、訓練機構和學校三者合作的方式，第一年在職訓中心學習技能，第二、三年級在職校及事業機構輪調接受教育。例如沙鹿高工、彰化師大附工與中區職訓中心都有類似的計畫。

(3) 甄訓式

甄訓式是指合作機構就技職學校高年級學生甄選適合的學生，並施以專業教育，學生畢業後至合作機構服務，甄訓所需教育訓練費用均由合作機構負擔。

(4) 學季式

學季式是將全學年分成四個學季，在學校上課二學季，工讀實習二學季，工讀實習與在校上課的學生按期輪替。

(5) 走讀式

走讀式是指生產期間在工廠或農場工作，從事技能學習，其餘時間則在校上課的教育模式，如台南高工與台糖公司的合作。

(6) 三明治式

三明治式乃是由學校安排課程，讓學生部分時間在學校修課學習，部分時間到業界實習，修課實習交替進行，讓理論和實務彼此結合。

(7) 輪調式

職校目前所辦理的建教合作有 70%以上是採用此種方式。

(二) 研發夥伴關係

1. 研究式

研究式是指接受國科會、農委會、文建會、國防部、勞工委員會、青年輔導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縣政府、鄉公所、財團法人或其他公民營機構等委託進行研究，提出研究成果報告者。

2. 委託式

委託式係指接受校外機構委託進行相關的工作，提供工作服務者，例如禽畜疾病診療計畫可以促進學生診療技術，增加企業收益。其餘委託式的建教合作尚包含社區大學 CI 整體設計、科學園區紀錄片拍攝、推動社區環保服務計畫、農藥檢驗、高分子合成膜的品質評估等。

(三) 學生資助夥伴關係

1. 工讀式

工讀式是指安排學生到企業工讀，例如眼鏡行、餐飲店的門市販售，可以學習客戶接待及櫃檯管理。到機械公司工讀，可以學習機器維修及廢料挑選等。到醫院工讀可以學習掛號、會計、分發藥物等。

2. 獎學金式

獎學金式是指公民營機構提供獎學金提供學校獎勵某個領域成績優異學生，協助其學業和生活無虞，於學生學習過程中並安排實地學習機會，畢業後則往提供獎學金的產業服務一定期間之謂。

3. 代工式

代工式是指學校就其類科課程專長，承辦合作機構委託的工程或生產工作，學生由其中學習技術並獲得工作津貼。

（四）師資夥伴關係

師資夥伴關係一般以交流方式實施。此一方式是指技職學校教師與企業機構現職專技人員互相交流，前者可至事業機構研習或研究，後者可至學校擔任相關課程之教學。

五、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法令依據

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上，國內政府的政策有如下適用的法令依據：

（一）建教合作教育訓練實施辦法及要點

教育主管機關特別於民國 59 年擬定「大學暨獨立學院與生產或技術機構建教合作實施辦法」，另於民國 62 年頒布「高級中等學校輪調式建教合作教育訓練實施要點」，做為學校與產業界建立建教合作實施的規範和指引。

（二）促進大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教育夥伴關係實施方案

教育部技職司於 88 學年度所頒布「建構多元學習組織-促進大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教育夥伴關係實施方案」、「大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教育夥伴關係試辦要點」，各大專校院據此即積極與校外機構建立教育夥伴關係。

（三）各級學校群組及夥伴關係推展計畫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於 89 年 3 月起推動「各級學校群組及夥伴關係推展計畫」，鼓勵各級學校應將教育的內涵，從縱向延伸與橫向聯繫兩個向度，建立起學校群組與夥伴關係，形塑學習型新文化、新精神及新願景。

(四) 高中職社區化實施方案

為提昇後期中等教育整體教育品質總目標，教育部於 90 學年度開始試辦「高中職社區化」方案，規劃建構「適性學習社區」，透過教育資源的分享、整合，形成一個適性學習的社區，提供學生適性適才的多元發展機會，目前並分階段逐年的持續推動。

六、技職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作法

綜合張天津（2000）、張文雄（2000）、賴國忠（1998）、連海生（1999）、林益昌（2002）等學者論點，本研究認為職業學校在建立教育夥伴關係的作法上相當多元，可推展的事項包括課程合作、學生校外實習、教育輔導、教師進修、研習活動、研究發展、參訪研討、產學合作、設備器材、軟硬體設施交流、學生交流、活動交流、學生服務等；透過學校間跨級合作、同級合作，及與社區合作、政府及訓練機構合作、企業合作、兩岸合作、國際合作等雙向性的合作（如圖 4），建立在以「合作」為方法、以「互惠」為原則的精神，可彼此分享資源，以達互利互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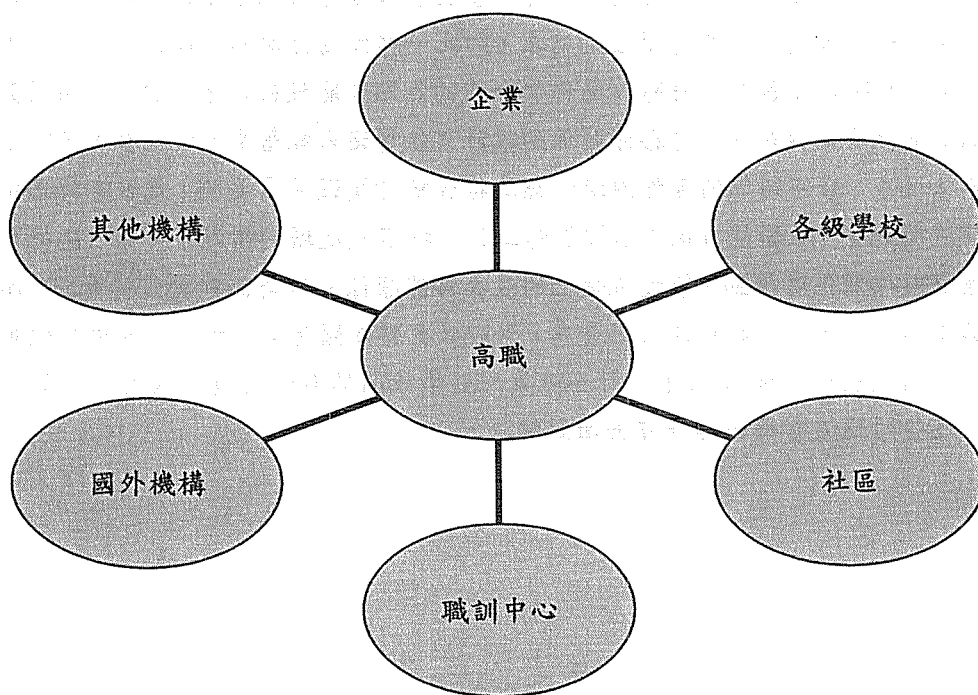


圖 4 高職教育夥伴關係圖

七、推動教育夥伴關係面臨的問題

技職教育教育夥伴的建立仍有其困難之處。Otterbourg (1986) 即曾指出夥伴關係的障礙為成本效益考量、承諾欠長遠、法規的限制、衝突的誤解、可用的時間有限、質量的矛盾等。我國技職院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亦遭遇不少問題。綜合學者觀點、國內建教合作經驗以及當前推動現況，將面臨如下問題（黃政傑，2003）：

- （一）關係兩造互惠互利的問題。
- （二）夥伴關係遭到濫用的問題。
- （三）夥伴關係設計的問題。
- （四）教師工作負擔的問題。
- （五）夥伴關係落實的問題。
- （六）評鑑機制的問題。
- （七）合作意願的問題。
- （八）合作對象的問題。

綜合言之，教育夥伴關係的建立是要基於合作雙方共創雙贏的局面，不能只是一廂情願，未能考量對方合作單位的需求，則此一夥伴關係便不可能成立。在雙方因素方面：諸如因合作各方濫用夥伴關係使合作的焦點未能置於人才培育上，而讓其他的目的超越教育的目的、教育夥伴關係的設計欠佳實施未能落實，導致原先所設計的目标無法達成、夥伴關係的合作內涵當無法符合社會變遷的需要時，是否有評鑑機制檢討解決問題等。在學校方面：學校教師工作負擔不減反增的情況下，如何能把時間投入教育夥伴關係之推動、學校所強化的教育夥伴關係如何全面與實質的實施，而不是片面化和形式化，否則其效果堪憂慮。學校教育夥伴關係合作對象，如何在強調傳統與業界的建教合作領域之外，對各級與同級學校間的合作也應該成為未來加強的重點。這些問題仍有待合作雙方去面對解決。

參、研究設計與實施

一、個案描述

南港高工位於臺北市南港地區，居臺北市之東北角，與臺北縣的汐止及深坑相臨。近年來南港地區由於捷運系統、快速道路、高速公路等興建，已漸成為臺北市的交通動脈必經之路。南港高工為南港區唯一高職學校，校地東臨南港軟體科學園區，西為南港區公所及家樂福商圈，南邊緊鄰省道縱貫線，距南港火車站不到 100 公尺，北邊面臨基隆河而與內湖遙望。校地面積約十公頃，校地寬廣，多年來在歷任及現任校長用心規劃下，已完成各項硬體設施，包含教室大樓、行政大樓、實習工場、圖書資訊大樓、活動中心、學生宿舍、運動場、田徑場等，除提供教學及各項校園活動外，星期例假日，更成為社區民眾休憩運動的最佳場所。

南港高工為工業職業學校，共設置十個科，分為日間部及夜間部分別招生，日間部設有重機科、模具科、鑄造科、電子科、土木科、建築科、汽車科、冷凍空調科、電機科、機械科等十科，合計 60 班。夜間部設有重機科、模具科、電子科、汽車科、冷凍空調科、電機科、機械科等七科，合計 28 班。另有綜合職能班 3 班及實用技能班 6 班。從 93 學年度起由原招收工科班次總量中，調整開始招收 4 班綜合高中，全部學生人數約 3,200 人。此外還辦理國中技藝學程、成人推廣教育班等，是一所具備多元化教學內涵的技術學府。

全校教職員工共計 310 人，教師人數 229 人，職員工 78 人。本校師資陣容堅強，除了全部為大學以上畢業之合格教師外，平時更注重研究與進修，目前已有半數以上擁有進修碩士學位，約三分之一具有碩士學位，擁有博士學位者有 4 位、進修博士學位者有 5 位。

長久以來南港高工與鄰近的社區一直維持良好的互動關係。學校附近居民將學校視為其休憩運動的主要場所，辦理教育訓練、運動比賽、演講活動、晚會等均會借用學校場地，甚至學校與社區一起舉辦活動，如南港地區運動會，多年來都是在南港高工舉辦，學校校長、老師，並擔任活動的幹部。學校也經常參與里民之活動，溝通學校辦學的理念，瞭解社區居民對學校的期望並適時做出正面之回應。另外也有社區義工媽媽及學生家長委員，主動到學校協助，甚至義務指導學生活動。南港高工學生利

用課餘時間及寒暑假到附近實習，或進行學徒式教學，也充分獲得社區廠家的支持。

南港高工目前已與美國西雅圖社區學院、中華技術學院、永達技術學院簽約建立教育夥伴關係，另與中國技術學院、景文技術學院、台北科技大學共結策略聯盟，主要目的乃在共享教學資源，分享教學成果。此外，南港高工也積極與鄰近學校如誠正國中、南港高中、成德國中、三民國中等合作辦理技藝教育，職業試探輔導活動，未來除了可以擴大合作的內容，也可以再尋求更多合作學校，多方回饋社會。

南港高工辦理有成人教育推廣班、學徒式教學、學生職場實習等，學校教師學生與產業界互動機會頻繁，藉此機會瞭解產業發展現況，並學習新的技術，如此將可避免學校學習與產業脫節的現象。此外，鼓勵教師利用暑假赴公民營企業研習，或與企業合作辦理教師研習，讓教師隨時補充科技新知與技術。目前也正進行幾個計畫案，由企業提供設備及維護人力，南港高工提供場地，一方面供企業作為員工教育訓練，一方面供本校學生實習，充分運用本校寬廣的場地資源，達成產學交流的目標。

近年來由於教改風潮的興起，學校的經營方式普遍受到包括學生家長、社區民眾、民意機關、媒體等的關注，對學校教育的運作產生了重大的影響，學校教育活動的推展，有賴學校經營者整合人、財、時、地、物，有效的運用有限的資源，來支援教師的教學，及幫助學生作有效的學習，以達成預期的教育目標。而為擴展教學資源，學校正積極結合學校以外的相關機構建立教育夥伴關係，彼此相互支援、互利共享，讓學校的教育效能發揮最大的功效，正是未來學校重點發展方向。

二、研究架構

依據研究目的本研究架構如圖 5 所示。首先對教育夥伴關係的相關理論文獻進行探討。此外，教育夥伴關係涉及學校、職業訓練機構、企業機構、政府機構、社區機構、各級教育機構等的結合，本研究係以南港高工為個案研究對象，並分別從南港高工與企業、各級學校、社區、職訓中心、國內其他機構、與國外機構等六個構面展開，進而綜合教育夥伴關係的相關文獻探討與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實務作法，再針對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項目、合作對象、合作類型等方面作一整體分析歸納，及綜合焦點團體訪談重點歸納，進而提出研究結論與建議，以供高職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時之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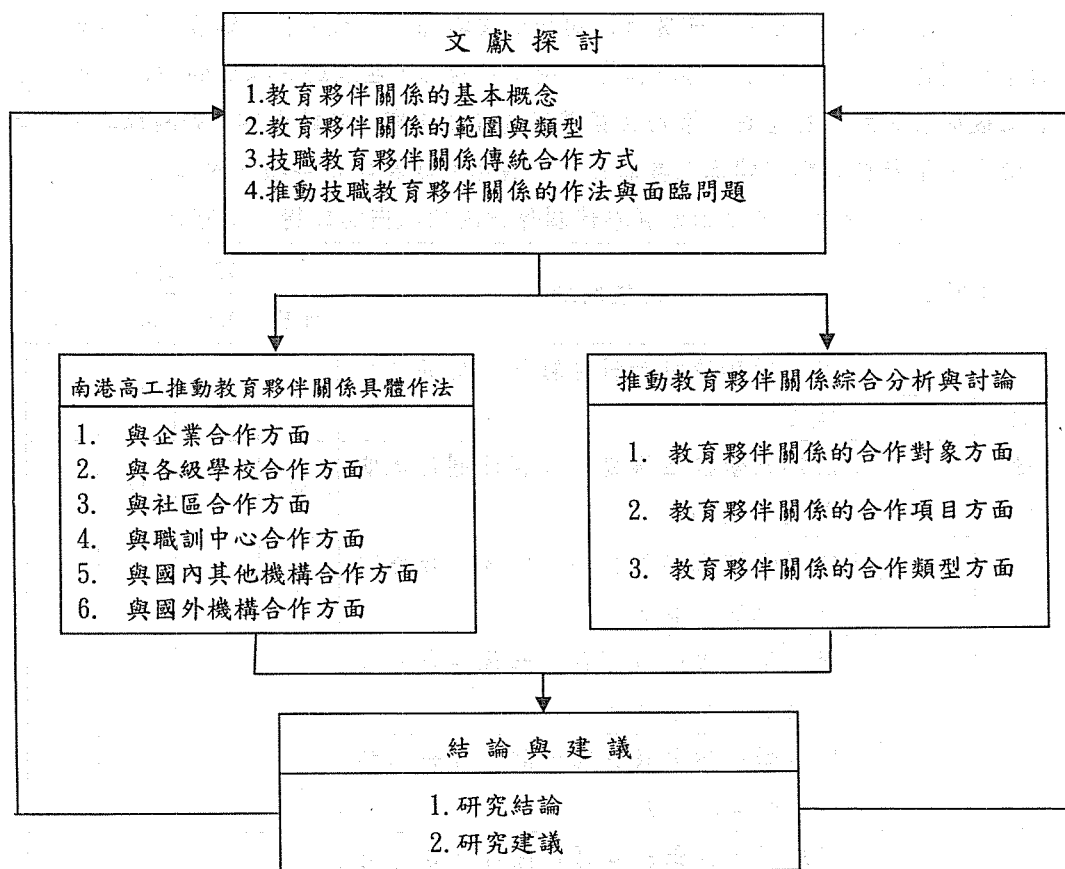


圖 5 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個案研究架構圖

三、研究方法

本研究屬於質性研究採用文件分析法、焦點團體訪談法與觀察法進行研究。

(一) 文件分析法

本研究透過個案學校最近五年(從 88 年至 93 年間)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共 61 個合作案中(如附錄一),各執行處室等內部的正式文書、證明文件、檔案紀錄及資料,包括與各校簽訂教育夥伴關係合約書、產學合作契約書、高中職社區推動方案、國際合作交流活動互訪文件、與職訓合作方面相關文件、與企業廠商合作方面相關文件等資料,提供進行文件分析及三角驗證用。

(二) 焦點團體訪談法

在焦點團體法中，先依據研究目的與相關文獻探討之後，著手編製訪談問題與訪談對象之關係，如表 1 所示。再與指導教授充分討論，並經過試探性的訪談修正部分內容之後編製正式「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研究」訪談大綱（如附錄二），針對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具體作法、遭遇問題及建議事項等內容進行訪談。

表 1 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訪談問題與訪談對象之關係

訪談項目		訪談問題	訪談對象			
			行政	教師	家長	社區
理念層面	認同	1.您認同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理念嗎？	✓	✓	✓	✓
	宣導	2.您認為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宣導是否足夠？	✓	✓	✓	✓
規劃層面	計畫	3.您對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在合作對象方面有何看法？	✓			
		4.您對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在合作項目方面有何看法？	✓	✓	✓	✓
		5.您對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在合作類型方面有何看法？	✓			
實施層面	成效	6.您對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在合作對象方面具體作法的看法？	✓	✓	✓	✓
		7.您對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在合作項目方面具體作法的看法？	✓	✓	✓	✓
		8.您對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在合作類型方面具體作法的看法？	✓	✓	✓	✓
困難與因應		9.您對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時會遭遇困難為何？有何因應方法？	✓	✓	✓	✓
建議與改進		10.您對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有何建議及加強改進之看法？	✓	✓	✓	✓

訪談人員中以個案學校之行政人員、參與相關活動教師、學生家長會委員及社區公務人員與民眾等四種不同團體類型為焦點訪談對象，因為這些對象均是學校推動教

育夥伴關係時直接參與者，所見所聞的廣度較能提供豐富的資訊。其受訪人員分配如表 2 所示。對於訪談內容均詳實編碼並作成紀錄，再歸納整理相關意見，經整合分析後得出之結果，納入研究結論與建議。

表 2 受訪人員分配表

對象	性別	人數	備註
行政人員	男	11	校長、學務主任、總務主任、圖書館主任、科主任、組長等
	女	0	
教師代表	男	8	教師會長、導師、專任教師等
	女	1	
家長	男	6	家長會會長、副會長、班級家長委員等。
	女	1	
社區民眾	男	2	區公所民政課公務人員、里長、社區民眾等。
	女	6	
小計	男	27	
	女	8	
合計		35	

(三) 觀察法

本研究個案對象為研究者所任職之學校，藉由其間的互動，從各種人、時、地、物、事件及活動等，有機會觀察並獲得各種事件及活動等資料，除了提供研究者發展訪談、檢核所得的各項資料，更進一步提供研究者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整體面貌及其互動關係脈絡依據。

四、研究步驟

本研究進行之主要步驟，如圖 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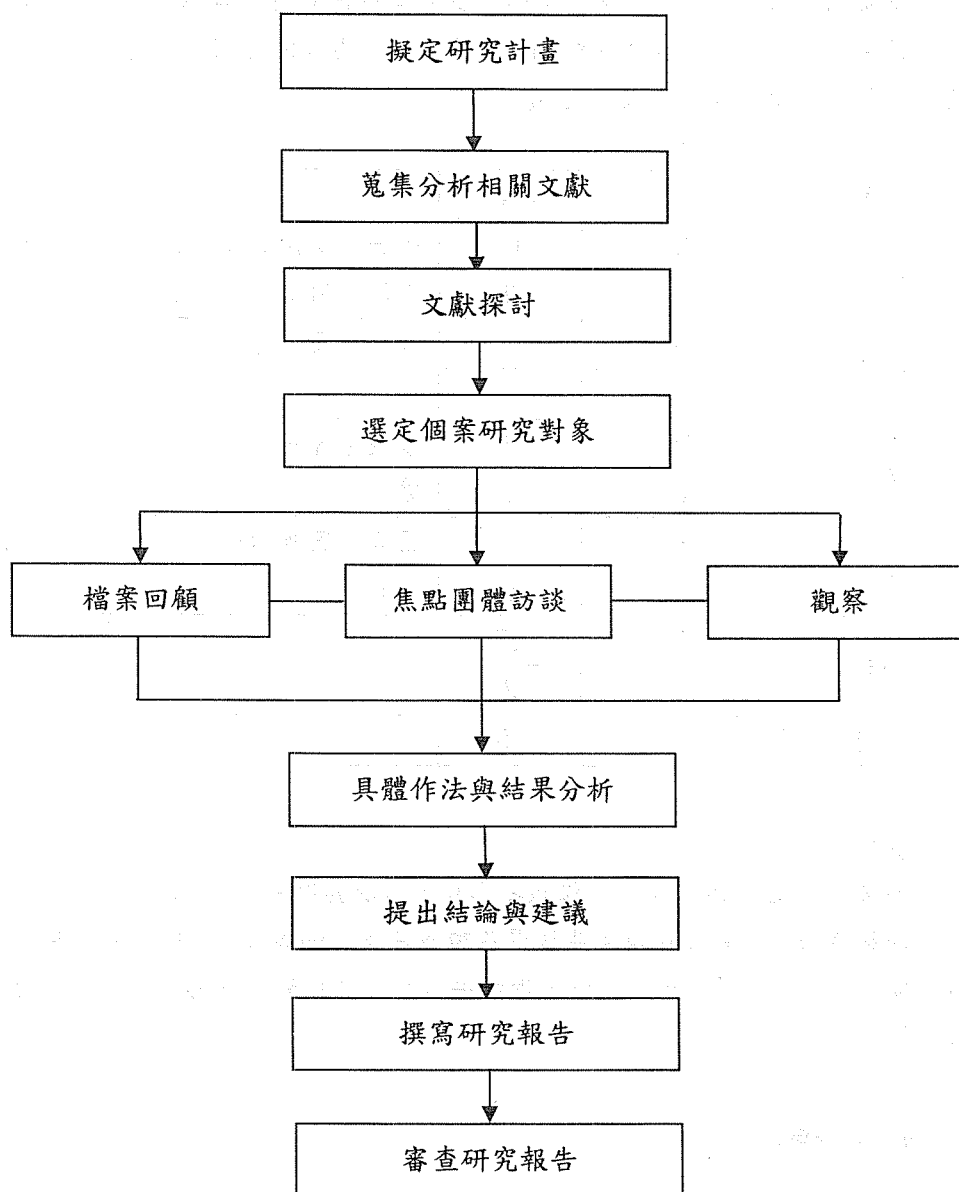


圖 6 研究步驟流程圖

伍、結論與建議

一、結論

依據相關文獻探討及個案研究結果，本研究獲致有關推動高職教育夥伴之研究結論如下：

(一) 在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對象方面

1. 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實施現況，無論是合作對象、合作項目及合作類型方面，均呈現多樣化的面貌。

針對南港高工於民國 88 至 93 年間，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總共 61 個合作項次中，依合作對象分類加以分析，其中與國內其他機構合作方面有 16 項次(26.2%)為最多，與各級學校合作方面有 11 項次(18%)，與企業合作、國外機構合作及社區合作方面各為 10 項次(各 16.4%)、與職訓中心合作方面有 4 項次(6.5%)。

依合作項目分類加以分析，其中合辦或參與各項活動有 15 項次(24.6%)為最多，學術研討或參訪活動 14 項次(22.9%)、師資研習或進修及委託或參與研究計畫兩項各 9 項次(各 14.7%)、設備或場所借用 6 項次(9.8%)、招生或升學輔導 3 項次(4.9%)、學生校外實習及成人推廣教育各有 2 項次(各 3.2%)；跨校開選課僅 1 項次(1.6%)最少。

依合作類型分類加以分析，其中，研習及進修類有 15 項次(24.6%)為最多，社區服務類有 14 項次(22.9%)、國際交流類有 8 項次(13.1%)、教學類及研究類兩項各有 7 項次(各 11.4%)、代訓及職訓類有 5 項次(8.2%)、實習及工讀類有 3 項次(4.9%)、兩岸交流類有 2 項次(3.2%)。

從以上合作對象、合作項目及合作類型方面分析，均呈現多樣化面貌。

2. 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對象以各級學校、社區、企業及國內機構的合作為主。

從研究中得知，61 項次的合作方案，在合作對象分類中個案學校與國內機構合作方面計有 16 項次(26.3%)居最多，對象分佈廣泛共 21 個單位，其中教育單位有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國工業職業教育學會、勞委會勞研所；交通單位有臺北市監理處、臺北市交通局、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其他單位有中華民國學校衛生學會、台灣創價學會等。合作項目有教育研習、校外教學、專案研究、教材資源庫發

展、合辦或參與活動等，項目繁多。

與各級學校合作方面計有 11 項次（佔 18%）居次，其中與大學及技術學院有 3 項次，與高中職校有 5 項次，與國中有 3 項次；與社區合作方面計有 10 項次（佔 16.4%），其中社區合作以合辦社區活動者最多 6 項次，次為開辦社區成人職業進修班及參與地區發展計畫；與企業合作及國內機構合作方面同樣各計有 10 項次（各佔 16.4%），因傳統的輪調式建教合作班已停招，目前與企業合作以教師專業研習為主，學生職場實習及學徒式教學合作為輔，其中以電腦資訊為主的企業居多，次為汽車公司。

3. 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對象與職訓中心合作方面較少。

從研究中得知，與職訓中心近年合作項目總計 4 項次（6.5%），近年來由於職訓中心角色功能有所調整，往年職訓中心與職業學校互動頻繁，舉凡技能競賽、技能檢定、技能教學、設備支援、師資交流等方面均相互合作支援，而隨著社會大環境的變遷，在校生技能檢定術科測驗已大都委由學校辦理，另職訓中心的轉型，使得職業學校與職訓中心教育夥伴關係的密切程度日漸減少。

4. 教育夥伴的國外機構合作對象，有效推展技職學校國際交流及視野。

從研究中得知，個案學校在與國外機構的 10 個合作案中，除有效的推展了我國技職教育的國際交流，難得的是老師們在參與的過程中，能真正的獲得多項教育上值的改善及發展重點的心得建議，學生也在實地體驗交流活動中，擴大了國際視野，同時培養學生英語溝通能力及蘊育生涯發展之潛能，值得加強推動。

5. 高職學校應借重家長人力資源及專長，建立夥伴關係協助學校提昇教育效能。

訪談中建議，高職學校強調實務教學，學校中學生家長應有一批具有實務專業背景與學養，為數可觀的人力資源，他們如果肯為學校付出心力，將是很好的無形資源。學校應作學生家長背景調查，對學有專長或有專業實務背景的家長，妥善分類並建立人力資源庫，彼此建立良善互動的夥伴關係並善加利用，可有效提升學校教學成效。

6. 職校應加強與區域各科技大學的合作，建立跨校及跨級的夥伴關係合作交流。

訪談中針對個案學校與中華技術學院、永達技術學院均簽訂有教育夥伴關係持肯定態度，唯似乎可就近與區域各科技大學進行合作，如與臺灣師範大學、臺北科技大學、東南技術學院等技專校院正式簽訂教育夥伴關係，實施實務經驗專題講座或科技新知介紹；合作提供高職學生至科技大學預修學分或參加相關研習活動，建立跨校及跨級合作。

（二）在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項目方面

1. 南港高工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項目以合辦或參與各項活動及學術研討或參訪活動為主。

從研究中依合作項目分類加以分析，其中，合辦或參與各項活動計有 15 項次最多，佔總 61 項次的 24.6%；其中以合作辦理研習活動或研習營方式最多，約佔半數；次為參與展演活動或社區發展計畫。

在學術研討或參訪活動項目計有 14 項次居次（22.9%），其中參訪活動有 7 項、學術研討有 4 項、簽訂教育夥伴關係 3 項。

2. 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項目在跨校開選課、成人推廣教育及學生校外實習方面較少。

合作項目在跨校開選課方面有 1 項，為與鄰近高中職開設射擊實務跨校選課；在成人推廣教育方面有 2 項，為開辦成人職業進修教育班、協助南港老人服務中心辦理活動；在學生校外實習方面亦有 2 項，為與全萬能汽車公司等廠商合作提供綜合職能科學生職場實習、與連朔工業等企業界合作實施學徒式教學合作。以上項目在合作項次上，均呈現相對少數。

3. 應多善用產業界資源，辦理學生及教師的產學合作或參訪活動。

訪談中建議應鼓勵教師多參與相關行業的新產品發表會，去了解市場需求及動向。該校家長會成員多數有業界背景，特別感受技職學校為符應產業需求，建議應多安排學生到業界校外實習及參觀活動，並依學生的意願作分類，安排到企業機構、社區或各級學校進行學習體驗，對學生學習成長必有幫助。另外社會上有很多的上市公司、基金會或扶輪社等，他們也很願意為學校或教育機構付出心力，學校可主動接洽，建立夥伴關係達到互惠互惠。

4. 宜擴大社區合作項目及範圍，持續辦理各項教育夥伴工作。

社區的界定應該擴大，訪談中建議不應只侷限在南港地區，鄰近的汐止、松山、內湖、東湖等地區亦應含括。而社區可合作的對象中除一般公部門外，還有地方民意代表、各里社區發展協會、社區大學、社區醫院、太極門、南港紳士協會、老人服務中心、南港文史工作室、及藝術工作室、個人工作室等都可以大力宣導教育夥伴關係理念，在獲得認同利基下進而洽談合作。而合作項目以南港社區為例，其他項目如各里辦公室提供清寒獎學金、端午節組隊參加龍舟賽、林德勝孝悌楷模推荐選拔、學校與社區才藝聯合展演合作、南港地區文史資料蒐集與編撰、合辦成年禮、社區徵文比賽、衛生保健講座、登山健行活動等，皆可列為雙方合作項目。

5. 學校應擬定推動夥伴關係合作項目的先後次序實施，以逐次落實具體成效。

訪談中對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理念上都持肯定態度，合作項目都不錯，但認為若每項同時一起推動，可能會有困難，建議應排定推動合作項目之先後次序順序實施，才會有具體成效。如先朝向將來對學生升學推甄有幫助的方向進行，或應首重實用技能的養成與將來職場的銜接、提升教師知能以達到企業需求、社會需求。另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時除考慮到互利外，尚需注意橫向互補或回饋之原則。

（三）在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類型方面

1. 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類型以研習及進修類、社區服務類等二類型為主。

從研究中依合作類型分類中分析，在研習及進修類計有 15 項次（24.5%）最多，學校藉由辦理及鼓勵教師進修及參加研習活動，以增進本職學能，提昇教學品質，是值得肯定。

在社區服務類計有 14 項次（22.9%）居次，由於學校社區化、社區學校化之終身學習社會理念的興起，高中職社區化推動方案的實施，使得學校教育與社區生活結合產生良好的互動。

2. 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類型缺少創新及創業類、專業輔導類二類型。

從研究中得知，高職教育目標係以培育基礎技術人員及培養進一步繼續進修的能力為主，因此在教育夥伴關係之合作類型方面，相對於技專校院大多均成立創新育成中心及學有專精之教授，提供技術合作或擔任企業顧問等專業諮詢。但技職學校在有限的師資素養及設備限制下，目前獨缺少在創新及創業、專業輔導等類型的具體作法。

3. 有待加強結合社區特色資源，以建構地區獨特性的特色。

學校鄰近南港軟體科學園區，訪談中建議應善用南港軟體園區之資源，邀請園區電子電機之專業人員，到校實施專題演講或提供專業諮詢，人員彼此交流，以提升師生專業素養。另南港傳統產業為產茶、製茶，應該想辦法尋求雙方合作，達到技術與產業結合，讓產茶、製茶真正生根南港。而南港地區未來走向將朝高科技發展，但本地區可提供休閒表演場所不多，人文素養有待提升，學校可利用圖資大樓，協辦社區音樂會，以提升藝文氣息。南港地區地方文史收集編撰工作仍未完成，有待學校提供協助人員，繼續致力鄉土專案或文史資料收集，協助地方文史編撰早日完成。

二、建議

綜合上述研究結論與文獻探討所得，茲提出下列建議，以作為推動高職教育夥伴關係時之參考。

(一) 對高職學校及教師的建議

1. 宜擴展學校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範圍

技職學校可以選擇的教育夥伴很多，其範圍包括公營事業機構夥伴、政府機關夥伴、研發機構夥伴、技職學校夥伴、一般學校夥伴、職訓機構夥伴、社會教育或成人教育機構夥伴、民間團體夥伴、學生家長及其他可能的合作對象。凡對於技職教育的發展和改革有所助益，且願真心參與投入協助技職教育者，不論各行各業或規模大小都可列入考慮的對象。

2. 宜開發學校教育夥伴的合作內涵

技職學校的教育夥伴就合作的內涵而言，可以有廣狹、深淺之分，因此夥伴關係的模式變化多端。凡技職教育的各個面向及有助於技職教育發展的工作，都可納為合作項目，其合作項目包括學生、課程、教學、實習、師資、設備、場所、資訊、研發、活動、招生、學術、推廣、服務及其他可能合作的項目等，均應積極開發。

3. 宜成立夥伴關係推動之單位

各技職學校為有效推動教育夥伴關係，宜成立「教育夥伴關係推動委員會」，整合校內外資源，及建立對外聯絡窗口。委員會成員包括校長（及副校長）、教務處、學務處、實習處及進修部等單位主任，以及產企業、社區代表若干人。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定期召開委員會議，採取主動積極態度，推動及宣導夥伴關係事宜。

4. 宜建構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運作機制

技職學校教育夥伴的建立仍有其困難之處，如面臨關係兩造互惠互利、夥伴關係遭到濫用、夥伴關係設計、教師工作負擔、夥伴關係落實、評鑑機制、合作意願及合作對象等問題。因此宜建構高職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運作機制，以避免不必要的困擾。

5. 可辦理高職學校推動教育夥伴的研討會或研習會

每個學校由於所在位置及本身特色之不同，對於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作法亦不相同，可定期辦理有關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研討會或研習會，以引導高職學校建構教育夥伴關係的運作機制，並彼此分享經驗與相互交流。

6. 教育夥伴關係宜積極導入學生及教師需求為主的理念

教育夥伴關係的推動宜有外界的參與，亦以學生及教師本位為思考主軸，無論合作對象、合作項目、合作類型的決定與選擇，都要以學生及教師的需求為思考點，而非單以學校本身的利益取向來考量。

7. 積極促使技職教育功能社區化

由於科技不斷進步及知識快速發展，傳統學校教育功能已無法配合時代變遷之需要，終身教育與終身學習理念仍受到各國重視。同時，基於個人生涯發展之需要，及在現職工作崗位上尋求適任與更佳表現，必需不斷接受職業進修教育。技職學校主要功能在與產業及社區密切結合，培育實用專業技術人才，未來應促使技職教育社區化，有效運用學校教學資源，加強學校與社區之夥伴關係，提供社區民眾進修之機會。

8. 加強推動技職教育學術交流國際化

國內在跨國企業及多國企業增加的趨勢下，各國專業人員來台就業及我國專技人員赴他國工作的情形日益頻繁。同時，隨著我國經濟快速成長，國民所得普遍提高及開放高中畢業生赴國外留學的政策下，赴國外遊學及留學的學生亦日益增加。因此加強我國與各國技職教育之學術、師資、課程與教材之交流及觀摩，促進技職教育國際合作應是未來技職教育發展的重要方向。

9. 多鼓勵教師學生參與學校推動教育夥伴的相關工作

校園與外界因圍牆無形中讓雙方的互動有些隔閡，教師因多數時間在校園內從事教學、輔導、研究的工作，與產業界關係日漸生疏；學生習慣只以學校為主要學習場所。因此，當前的要務在於如何使學校的人力及硬體資源充分有效運用，釋放教育能量，促使教育與產業、各級學校、社區、職訓中心、國內外機構間建立有組織的合作網絡，讓教師學生多參與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相關工作。

三、對後續研究的建議

- (一) 本研究屬個案研究，對象僅以南港高工及其教育夥伴關係相關機構為限，未來可針對不同類型的學校與教育夥伴對象，探討其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不同作法或進行比較分析。
- (二) 本研究係以高職學校主要實際負責及參與教育夥伴關係的實習處為主來進行探討，未能擴及校外人士或學校內教師、學生為對象。未來可經由大規模的問卷調查或資料匯集，就校外人士、學校教師、學生等不同對象，對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作法進行探討分析。

附錄一 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依合作對象分類的各項合作案

合作對象分類	項目
1. 與企業合作	1. 與貝登堡國際公司合辦機電整合新式教具機器人製作研習活動 2. 與全萬能汽車公司等廠商合作提供綜合職能科學生職場實習 3. 與中華汽車公司合辦全國高中 92 學年度工業類科學生技藝競賽研習及競賽活動 4. 與旭珂工藝社合辦琉璃玻璃鑄造課程教學研習活動 5. 與中華航空測量工程顧問公司合辦測量實務教學研習活動 6. 與震旦大塚公司合辦建築電腦繪圖研習活動 7. 與凱順國際公司合辦 CADKEY2002 電腦繪圖研習活動 8. 與知城數位科技公司合辦 AutoDesk 校園升級研習活動 9. 與智泰科技公司合辦 UG 高階輔助設計課程研習會 10. 與連朔工業等企業界合作實施學徒式教學合作
2. 與各級學校合作	1. 辦理臺北市高級職業學校學生英語研習營 2. 辦理暑假國中生成玻璃彩繪職業輔導研習營 3. 與鄰近國中辦理國中技藝教育實用汽車班 4. 與松山家商等二十一所高中職校共組東適性學習社區 5. 與鄰近高中職開設射擊實務跨校選課 6. 辦理教師教育行動研究研討會 7. 與師資培育之大學合作辦理實習教師教育實習課程 8. 辦理寒假國中生成遠御風職業輔導研習營 9. 與永達技術學院締結教育夥伴關係 10. 與南港松山區高中職共組港松學園 11. 與中華技術學院締結教育夥伴關係
3. 與社區合作	1. 辦理社區系列講座 2. 參與社區敦睦睦鄰慶中秋聯歡會 3. 與臺北市立圖書館南港分館進行館際合作交流 4. 開辦成人職業進修教育班 5. 參與南港社區服務計畫 6. 參與社區藝術巡迴 7. 合作辦理臺北市南港區休閒運動會 8. 協助南港老人服務中心辦理活動 9. 參與南港區南港里地區發展計畫 10. 結合社區辦理跨世紀跨年晚會
4. 與職訓中心合作	1. 協辦全國技能競賽北區初賽 2. 與中華社會福利基金會職訓中心合辦機車修護檢定研習 3. 辦理能力本位訓練實驗教材試教 4. 教師參與編撰能力本位訓練教材
5. 與國外機構合作	1. 澳洲布里斯本皇家國際學院師長至南港高工參訪 2. 澳洲教育國際交流參訪 3. 沙烏地阿拉伯職訓總署處長至南港高工訪問 4. 韓國馬來西亞汶萊僑校校長主任參訪 5. 德國 CDG 職業教育與訓練專家交流互訪 6. 布吉納法索職訓官員拜會參觀 7. 承辦中國大陸中等學校職業及高等教育發展研習活動 8. 日本大阪市立淀川高工管樂團參訪 9. 與中國大陸技職學校進行訪問交流 10. 與美國西雅圖社區學院簽訂夥伴關係
6. 與國內其他機構合作	1. 協助臺北市幼童專用車安全檢查 2. 提供校區由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設置永久水準點 3. 與中國工業職業教育學會合辦全國電腦化運動競技及教育年會活動 4. 與勞工委員會合辦學校安全衛生校外教學活動 5. 參與中華民國學校衛生學會辦理之無菸校園輔導計畫 6. 承辦臺北市公私立幼稚園安全教育研習 7. 協助臺北市監理處汽車修護技工執照暨乙級汽車修護技術士技能檢定 8. 與台灣創價學會合辦社區友好文化節 9. 參與教育部高中職社區化中程計畫草擬 10. 編輯教育部國中畢業生多元進路宣導手冊 11. 參與教育部高中職社區化推動方案就學社區規劃 12. 參與教育部高中職社區化推動模式實證研究 13. 與臺北市府教育局合作發展「虛擬高職」教材資源庫 14. 與臺北市府教育局合作發展「工業安全與衛生」教材資源庫 15. 辦理臺北市公私立高職工場安全教育研習 16. 承辦技職校院博覽會

附錄二 「南港高工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個案研究」 訪談大綱

受訪人姓名：_____ 職稱：_____ 日期：_____

壹、您認同學校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理念嗎？

貳、您對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對象方面有何看法？

（合作對象如：與企業、各級學校、社區、職訓中心、國內其他機構、國外其他機構等）

參、您對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項目有何看法？

（合作項目如：跨校開選課、合辦或參與各項活動、學生校外實習、師資研習或進修、設備或場所借用、委託或參與研究計畫、招生或升學輔導、學術研討或參訪活動、成人推廣教育等）

肆、您對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合作類型有何看法？

（合作類型如：教學類、實習及工讀類、研習及進修類、代訓及職訓類、創新及創業類、研究類、社區服務類、專業輔導類、國際交流類、兩岸交流類等）

伍、您對南港高工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的具體作法有何看法？

陸、您認為南港高工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之宣導是否足夠？

柒、您認為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時會遭遇那些困難及如何因應。

捌、您對學校在推動教育夥伴關係有何建議及加強改進之處。

參考文獻

一、中文部份

- 王瑞安、曾國鴻(2001)。技職教育社區化之基本理念及實施策略。中國工業職業教育學會八十九年度學術論文專輯，頁 27-34。臺北：中國工業職業學校教育學會。
- 方崇雄(1998)。科技教育師資培育的夥伴關係。中學工藝教育，第 31 卷第 5 期，頁 8-12。
- 田振榮、江文雄、林炎旦、吳育昇、張賢等(1999)。技職校院建教合作改進規劃，教育部委託專題研究。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工業教育學系。
- 田振榮、宋修德、楊瑞明、鄭聰興(2003)。從高中職社區化談台灣後期中等教育的發展。教育研究月刊，第 107 期，頁 82-89。
- 江淑娟(1999)。通路夥伴關係模型整合之研究—以中小企業為實證。雲林科技大學企業管理技術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何正信(2003)。技職教育產學合作與產學聯盟策略。全國技職教育會議前置會議分區研討會會議資料。臺北：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李章順(1997)。勞資雙贏—夥伴關係的建立。勞工行政，第 110 期，頁 43-47。
- 邱文彥(1999)。建立全國性環境管理的夥伴關係。政策月刊，第 44 期，頁 7-10。
- 邱玉蟾(2001)。高中職社區化之推動與發展。教育資料集刊，第 27 期，頁 1-9。
- 吳清基(1998)。技職教育的轉型與發展—提昇國家競爭力的看法。臺北：師大書苑。
- 林益昌(2002)。技職學校之群組與夥伴關係推展之實踐。臺北市第三屆教育行動研究成果發表會高職組作品集，頁 409-416。臺北：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林振春(1998)。社區營造的教育策略。臺北：師大書苑。
- 林鴻儒、林益昌、蕭如絢(2004)。強化學校與社區互動關係之行動研究。2004 全國高中職社區化研討會論文集，頁 76-82。臺中：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 林麗惠(1999)。建立學習型社區的途徑與問題。成人教育，第 51 期，頁 21-29。
- 孟繼洛(1998)。終身學習社會之產學合作規劃及策略。中國工業職業教育學會八十七年度學術論文專輯，頁 49-58。臺北：中國工業職業教育學會。

- 周錦惠 (2003)。工業技職教育建教合作與夥伴關係。收錄於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編撰執行小組執行編輯，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 2. 工業與工程類技職教育，頁 117-135。臺北：教育部。
- 周燦德 (2003)。高中職社區的政策意涵與推動策略。教育研究月刊，107，頁 5-11。
- 胡幼慧、姚美華 (1996)。一些質性方法上的思考。載於胡幼慧主編：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台北：巨流圖書公司。
- 南港高工 (2004)。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未出版)
- 高熏芳 (2000)。美國大學與中小學教育夥伴關係之實例探討。教師天地，第 107 期，頁 16-26。
- 翁瑞霖 (2003)。夥伴關係的類型。收錄於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編撰執行小組執行編輯，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 1. 技職教育通論，頁 962-978。臺北：教育部。
- 康自立 (1988)。職業學校輪調試建教合作教育評鑑之研究。臺北：教育部。
- 陳建璋 (2000)。技專校院如何與社區建立教育夥伴關係之研究。2000 技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教育夥伴關係論文集，頁 335-344。雲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陳啟光、邱文志 (2000)。中部地區廠商與技專院校建立教育夥伴關係之需求研究。教育夥伴關係國際研討會報告。雲林科技大學。
- 教育部 (1998)。促進大專院校與校外學習型組織之教育夥伴關係實施要點。臺北：教育部技職司。
- 教育部 (1998)。邁向學習社會。臺北：作者。
- 教育部 (1998)。技職教育白皮書。臺北：作者。
- 教育部 (2003)。高中職社區化中程計畫 (草案)。臺北：作者。
- 教育部技職司 (2003a)。技術及職業教育法規選輯。臺北：作者。
- 教育部 (2004)。九十三年國中畢業生多元進路宣導手冊。臺北：作者。
- 張天津 (2003)。知識經濟對技職教育之衝擊。回顧與前瞻：我國國際職教育定位與發展學術研討會，頁 3-11，臺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 張佳琳 (2001)。前瞻技職教育夥伴關係之發展。技術及職業教育，第 61 期，頁 31-35。
- 張佳琳 (2002)。教育夥伴關係課程發展模式。教育資料與研究，第 48 期，頁 60-68。
- 張其清、戴建耘、徐昊杲 (2000)。技職教育的永續經營策略—技職校院發展夥伴關係之研究。收錄於 2000 年海峽兩岸技職 (高等職業) 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頁 487-498。

張英陣(1999)。企業與非營利組織的夥伴關係。社區發展季刊，第 85 期，頁 62-70。

黃政傑(1996)。質性研究的原理與方法。載於黃政傑主編：質的教育研究—方法與實例。台北：漢文書局。

黃政傑(2000)。技職教育的發展與前瞻。臺北：師大書苑。

黃政傑(2000)。前瞻技職教育的未來。技術及職業教育，第 55 期，頁 57-60。

黃政傑(2003)。教育夥伴關係。收錄於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編撰執行小組執行編輯，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 1. 技職教育通論，頁 946-962。臺北：教育部。

黃廣志、黃俊欽(2000)。建教合作與夥伴關係的建立。2000 海峽兩岸技職（高等職業）教育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頁 50-57。

黃鴻文(1995)。社區與學校結合的模式。載於中華民國社區教育學會主編：學校社區化。臺北：師大書苑，頁 127-135。

張天津(2000)。北科大在建立教育夥伴關係的整體目標與策略。技專校院與校外學習組織建立 2000 教育夥伴關係國際研討會論文集，第 31-32。雲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張文雄(2000)。技專校院推動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夥伴關係的理念與作法。技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 2000 教育夥伴關係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 33-49。雲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張信雄(2000)。南臺科技大學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夥伴關係之研究。技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 2000 教育夥伴關係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 51-56。雲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張英陣(1999)。企業與非營業組織的夥伴關係。社區發展季刊，第 85 期，頁 62-70。

連海生(1999)。再接再厲辦好教育夥伴新角色車的聯想—談成員角色。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第 30 期，頁 14-19。

湯志民(2001)。知識經濟與教育轉型。教育資料與研究，第 41 期，頁 13-16。

楊朝祥(2001)。知識經濟時代教育新主張。教育資料與研究。第 41 期，頁 1-9。

楊朝祥(2003)。技職教育新定位，再創產業春天。中央日報，92 年 2 月 25 日，第九版。

楊長春(1998)。策略聯盟夥伴間行為、信任與聯盟績效相關研究。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碩士學位論文。未出版。

- 廖斌毅、蔡武德、張瑞芳 (2003)。夥伴關係的類型。收錄於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編撰執行小組執行編輯，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 1. 技職教育通論，頁 978-988。臺北：教育部。
- 蔡培村 (1997)。從終身教育論析社區營造的理念與策略。成人教育，第 35 期，頁 16-22。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2001)。臺北市府教育局推動本市高級職業學校轉型研究報告。臺北：作者。
- 劉展岡、古源光、林傑 (2000)。建立教育夥伴關係之技專院校專業輔導具體作為—以屏科大與週遭產業及下層職校交流互動經驗為例。技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 2000 教育夥伴關係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 225-233。雲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劉顯達、陳美玉、林傑和、鄭明長 (1999)。建立技職教育夥伴關係之規劃。教育部委託專題研究。屏東：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 劉顯達 (2003)。建立夥伴關係的策略。收錄於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編輯委員會編撰執行小組執行編輯，技術及職業教育百科全書 1 技職教育通論，頁 1001-1009。臺北：教育部。
- 賴國忠 (1998)。營造學校與社區雙贏的夥伴關係，北縣教育雙月刊，24，58-60。
- 謝省民、陳俊宏、嚴貞 (2000)。技職體系設計學群專業輔導教育夥伴關係之檢討與展望—以雲林科技大學設計學院學習組織夥伴關係為例。技專校院與校外學習型組織建立 2000 教育夥伴關係國際研討會論文集，頁 127-142。雲林：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 蕭錫鎬、陳甦彰 (2000)。專科學校建立教育夥伴關係之策略。教育資料與研究，第 37 期，頁 70-74。
- 嚴貞、陳俊宏 (2002)。設計專業與校外學習型組織之教育夥伴關係探討。技職體系建立教育夥伴關係 90 年度計畫執行成果研討會論文集，頁 121-132。高雄：輔英科技大學。
- Maxwell, J. A. (2001)。質化研究設計：一種互動取向的方法 (高薰芳、林盈助、王向葵譯)。台北市：心理。(原著為 1996 年版)。

二、西文部分

- Bleeke, J. & D. Ernst (1991). The Way to Win in Cross-border Alliances. *Harvard Business Review*, pp.127-135.
- Brouthers, K. D. et al. (1995). *Strategic Alliance: Choose Your Partner*. Long Rung Planning. 28 (3), pp.18-25.
- Chew, C. (1995). *School-to-work Transition: Resources for Counseling*. WI: Center on Education and Work School of Educati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 Eisler, R. (1995). From domination to partnership: The hidden subtext for organization change. *Training & Development*, 49 (2), 32-39.
- Evan, W. M. (1993). *Organization theory: Research and design*. New York: Macmillan.
- Hoerner, J.L & Wehrley, J.B. (1995) *Work-based learning: the key to school-to-work transition*. OH: McGraw-Hill.
- LeCompte, M. D., Preissle, J., & Tesch, R. (1993). *Ethnography and qualitative design in educational research (2nd ed.)*. N Y: Academic Press.
- Mandell, Mel (1993). Joint Venture; *World Trade*. vol. 16, No. 11, Dec, pp. 46
- Mitroff, I. (1992). *External influence on managers*, In J. M. Shafritz & J. S. Ott (Ed.), *Classics of organization theory*, (3rd ed.) (pp. 370-378).
- Otterbourg, S.D. (1986). *School partnerships handbook: How to set up and administer programs with business, government, and your community*. NJ: Prentice-Hall.
- Sierra, M.C. (1995). *Managing Global Alliance-Key Steps for Successful Collaboration*. Addition-Wesley Publishing Company.
- Thiers, N. (1995) *Successful Strategies: Building a School-to-Careers System*. VA: the American Vocational Association.
- Tompkins, J. (1995). *The genesis enterprise*, New York. : McGraw-Hill.